

绵阳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
绵阳职业教育研究中心

绵职研【2016】4号

关于调整中心学术委员会组成人员的 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由于单位撤并和人员岗位变动，经研究，中心将对学术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，原则上由各单位分管科研的院校长（或科研科技处长）担任。请各单位积极推荐人选，并将推荐人员信息于10月23日前发送至中心邮箱：mzjzx2016@163.com。

附件：绵阳职业教育研究中心学术委员汇总表

绵阳职业教育研究中心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九日

